

(GF—2017—0201)

伊川县民政局失能半失能老人照料护 理中心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GF—2017—0201)

伊川县民政局失能半失能老人照料护 理中心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伊川县民政局

承包人（全称）：洛阳中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伊川县民政局失能半失能老人照料护理中心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伊川县民政局失能半失能老人照料护理中心项目。

2.工程地点：伊川县城关街道敬老院。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伊发改审批〔2023〕76号。

4.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资金加县配套资金。

5.工程内容：本工程为伊川县失能半失能老人照料护理中心项目，位于伊川县城关街道敬老院；本项目主要内容：土方工程、砌筑工程，钢筋混凝土工程、门窗工程、楼地面工程、墙面抹灰及涂料工程、防水工程、天棚工程，保温工程、屋面工程，大门工程、栏杆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施工图、答疑、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2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捌拾万零玖仟伍佰叁拾伍元玖角壹分 (¥ 14809535.9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陆万陆仟柒佰肆拾玖元零捌分 (¥ 266749.0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 (¥ 0.0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 (¥ 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 (¥ 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中标价+变更签证。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申信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伊川县民政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郭磊政

组织机构代码：11410329005437228L

地址：伊川县智慧政务服务中心B区4楼

邮政编码：4713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9-69360701

传真：0379-69360832

电子信箱：ycmz0701@163.com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康伟通

组织机构代码：91410300MA9GJYJ13T

地址：洛阳市伊川县立奇大厦C区

邮政编码：4713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9-6935695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川支行

账号：410501687008000001211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条款引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条款内容。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施工图及变更、签证。

1.6.4 承包人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马东华。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发包人 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执行通用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承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执行通用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工程量据实调整，综合单价按以下原则确定： 1、出现清单中错项、漏项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发、承包人共同确认可作为结算依据；2、合同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合同中已有的综合单价确定；3、合同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4、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由承包方提出综合单价，经发包人确定后执行（承包人提出综合单价的原则是：执行《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有关计价文件和省、市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增加或减少后工程量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发、承包方共同确认作为结算依据。

2. 发包人

发包人代表: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3. 承包人

- 10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按照通用条款要求向发包人移交竣工资料并及时退场。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申信涛；

身份证号：410329198410010116；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豫 1312013201301504；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豫建安 B(2023)3521116；

联系电话：17638831151；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洛阳市伊川县立奇大厦 C 区三楼；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对工程项目的安全、质量、进度及相关协调工作负责。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建造师必须按的管理规定按时参加考勤管理，考勤按每月不少于 22 天计算。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的违约责任：承包人不提交上述文件的，项目经理无权履行职责，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项目经理离开现场一天以上的必须向总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项目组组长请假，经批准方可离开，否则按缺勤处理。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更换，若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发包人可视情况上报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罚。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 7 天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离开现场一天以上的必须向项目负责人请假，经批准方可离开，否则按缺勤处理。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按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执行。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程的范围：按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执行。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按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执行。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按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执行。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执行通用条款。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按照发包人授权及法律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按照发包人授权及法律规定。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_____ / 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马东华 _____；

职 务：_____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41018234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18937907727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按照监理合同约定 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 _____；

(2) _____ / _____；

(3) _____ /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 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 24 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 48 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符合《建筑施工安全检

查标准》JGJ59-2011 要求。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现场文明施工及施工、运输车辆应符合洛阳市“创卫”要求，达到《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13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安全文明施工费随进度款支付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1）施工方案及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重点工艺工序管理措施；（2）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3）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4）劳动力及材料供应计划；（5）施工机械设备的选用；（6）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7）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8）环境保护、成本控制措施；（9）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开工前7天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收到后3天内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收到后3天内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合同签订后7天内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 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 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9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 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 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按通用条款约定。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按通用条款执行。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按通用条款执行。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不可抗力(地震、洪水、未拆迁征地、5 天以上连续降雨等);

(2) 另行协商;

(3)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 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承包人采购的主要材料需确保能满足工程需要和设计要求。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自己使用的，由承包人承担相应费用；发包人（监理人）使用的，由承包人承建，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 。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 。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 。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_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允许调整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2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1)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_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人工费、机械人工费、管理费指数按施工同期河南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中心下发的文件调整。根据《洛阳市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项目招投标控制价审定同期进行调整；变更、签证等存在合同价格清单中有相同或类似工程项目综合单价的，按相同或类似工程项目的综合单价增减；合同价格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的工程项目综合单价的，按照该分项当地现行清单及定额计价规范组价执行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5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5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5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5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
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 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金额的 30% 支付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合同签订 7 日内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按现行国家规范定额执行 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同支付节点周期 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由采购人付款，合同签订 7 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30% 作为工程预付款，主体完工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80%，竣工验收完毕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90%，经决算审计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97%，剩余 3%在缺陷责任期满后无息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收到相关资料后 3 天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收到相关资料后 3 天内。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收到资料 7 天内。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按通用条款执行。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8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规定。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条款规定。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规定。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条款规定。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条款规定。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 3 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 。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竣工结算、决算审定完成支付至结算、

决算价款的 100%；竣工结算申请单后 30 日内支付，若因财政审核程序延迟，该期限可适当延长，但最长不超过 60 天。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项目完工后 30 日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条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3 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30 日内。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7 日内支付，若因财政审核程序延迟，该期限可适当延长，但最长不超过 30 天。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12 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不扣留。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 /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工期相应顺延，以下达开工通知为准。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赔偿承包人相应损失，工期相应顺延。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赔偿承包人相应损失，工期相应顺延。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赔偿承包人相应损失，工期相应顺延。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款执行。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自行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 。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 。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疫情、除因自己违约责任造成的其他停工。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28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 。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 工程 名称	建设 规模	建筑面 积(平方 米)	结构 形式	层数	生产 能力	设备安 装内容	合同价 格 (元)	开工 日期	竣工 日期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illegible]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伊川县民政局

承包人(全称): 洛阳中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伊川县民政局失能半失能老人照料护理中心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

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地址：伊川县智慧政务服务中心 B 区 4 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0379-69360701

传 真： /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471300

承包人(公章): 洛阳中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伊川县滨河新区滨河大道西侧商都路北侧立奇大厦 c 区三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0379-69356958

传 真：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川支行

账 号：41050168700800001211

邮政编码： 471300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illegible]

附件 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 能力	备注
1	自卸汽车 汽车	8t	8	海南	2019	60	良好	
2	挖掘机	180	1	成都	2020	65	良好	
3	挖掘机	320	1	成都	2020	75	良好	
4	装载机	ZL30B	1	成都	2021	60	良好	
5	洒水车	5t	1	郑州	2019	120	良好	
6	雾炮机	6t	1	山东	2019	80	良好	
7	塔吊	QTZ80	1	湖南	2023	65	良好	
8	施工电梯	/	1	郑州	2022	15	良好	
9	发电机	/	1	郑州	2020	50	良好	
10	污水泵	P-120	6	成都	2019	20	良好	
11	三轮车	/	4	河南	2021	/	良好	
12	汽车泵	SY5271THB3 7	1	湖南	2021	55	良好	
13	电锤	H41SC	10	广州	2022	1.05	良好	
14	电焊机	BX1-500	4	成都	2020	22	良好	
15	钢筋切断机 切断机	GT40	1	上海	2019	4	良好	
16	钢筋调直机 调直机	GT4-8	1	上海	2019	7.5	良好	

17	钢筋弯曲机	KDZ-500	1	上海	2020	2	良好	
18	对焊机	UN2-100	1	上海	2020	100	良好	
19	直螺纹过丝机	ZTADS-40III	1	上海	2021	7.5	良好	
20	插入式振动棒	Z-55	6 台	广东	2020	1.5	良好	
21	平板振动器	Z20-80	3 台	江苏	2021	1.1	良好	
22	木工圆盘锯	MJ225	1	湖北	2020	3	良好	
23	木工平刨机	MB106	1	湖北	2021	2.8	良好	
24	角磨机	HZ-280	5	郑州	2021	3	良好	
25	热熔机	20-63A8	2	浙江	2020	/	良好	
26	切割机	JIC-355	2	成都	2021	3	良好	
27	打夯机	HCD80	2	天津	2021	/	良好	
28	试压泵	/	1	河南	2022	/	良好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申信涛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利要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造价管理	王彦林	造价员	造价员	
质量管理	康博奥	质量员	质量员	
材料管理	张艺菲	材料员	材料员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苏昊	技术员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其他人员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